

可信靠的话

第二系列

“你们都说一样的话，
你们中间也不可有分裂”

不被教训之风 所摇荡

(二)

第五册

辩护与证实

© 2007 Defense and Confirmation Project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this work may be reproduced or transmitted in any form or by any means—graphic, electronic, or mechanical, including photocopying, recording, or information storage and retrieval systems—without permission from DCP.

June 2007

辩护与证实（DCP）出版
P. O. Box 3217
Fullerton, CA 92834

DCP 为辩护并证实倪柝声和李常受弟兄所尽的新约职事，以及地方召会实行的专项服事。

腓一 7: 我为你们众人有这样的想法，原是应当的，因为你们有我在你们心里，无论我在捆锁之中，或在辩护、证实福音的时候，你们众人都与我同享恩典。

本书所引经文并注解，皆出自水流职事站及台湾福音书房出版之新旧约圣经恢复本。除特别标示者，所引著作皆出自水流职事站及台湾福音书房所出版的《倪柝声文集》或李常受已出版之著作。摘自新旧约圣经恢复本和倪柝声及李常受之职事信息，版权皆属水流职事站及台湾福音书房。

除另加注明者，本书皆由 Bill Buntain, Dan Sady 和 Dan Towle 共同写作。

Printed in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目 录

序	5
“特殊情形”或“特殊个人”?	7
召会与神的仇敌持续的争战.....	8
职事在争战中的领导地位.....	13
今日争战的专特项目.....	16
李弟兄的交通只是一个“特殊情形”的交通吗?	18
李弟兄的交通只是一个“特殊个人”的交通吗?	21
谁够资格“吹同样的号声”?	24
对“一个出版”相关疑虑之回应.....	27

序

林前一10：弟兄们，我借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名，恳求你们都说一样的话，你们中间也不可有分裂，只要在一样的心思和一样的意见里，彼此和谐。

弗四14：使我们不再作小孩子，为波浪漂来漂去，并为一切教训之风所摇荡，这教训是在于人的欺骗手法，在于将人引入错谬系统的诡诈作为。

保罗在对付渐次暴露出来的分裂时，嘱咐哥林多人，“弟兄们，我借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名，恳求你们都说一样的话，你们中间也不可有分裂，只要在一样的心思和一样的意见里，彼此和谐。”（林前一10）我们应好好留意这话。因为最近有一些人起来，照着自己的意见，说不同的话，破坏了众召会中间的一。

因着不同的教训日增，主恢复里的同工们在二〇〇五年七月，出版了《主恢复中的文字工作》，表达他们愿意跟从倪弟兄和李弟兄的教导与实行，受约束只有一个出版。尽管在主恢复里绝大多数的工人和召会，都接受了这本书里的交通；然而有一小部份人，公开扬声，表示反对。因着这些人对同工们在这本书里的话，以及倪弟兄、李弟兄的教导与实行，作了许多不实的陈述；所以“辩护与证实”（DCP）在 afaithfulword.org 发表了一系列的文章，以说明这些争议。

本系列为该网站文章的汇编。使徒保罗写信给在以弗所的信徒，说到我们需要长大，“使我们不再作小孩子，为波浪漂来漂去，并为一切教训之风所摇荡，这教训是在于人的欺骗手法，在于将人引入错谬系统的诡诈作为。”（弗四14）今天在主的恢复里，也面临着教训之风的威胁，要

将圣徒，甚至召会，带离在基督身体的一里之召会生活的实行。本书将对这些教训之风进行检视，陈明它们如何偏离圣经，以及倪弟兄、李弟兄的新约职事，并暴露其背后的动机。

本书共收录两篇文章：

- “‘特殊情形’或‘特殊个人’？”乃是对“李弟兄论到受约束只有一个出版的交通，仅适用于福音化台湾（特殊情形），或仅适用于李弟兄身上（特殊个人）”的说法，详加解说。
- “对‘一个出版’相关疑虑之回应”为 Kerry Robichaux 弟兄写给 Nigel Tomes 的电子邮件回函。信中对 Nigel 在同工们准备《主恢复中的文字工作》声明期间所提之问题，作出答复。因着 Nigel Tomes 一直以“无人回应他所忧心的事”，作为其恶毒抨击的合理借口，因此本文别具意义。本文证明其言不实。

“特殊情形”或“特殊个人”¹？

（译按：“特殊情形”或“特殊个人”一语为“忧心弟兄们”中文网站内“Publication Work in the Lord’s Recovery-Analysis & Response”一文中，Situation-specific 及 Person-specific 的中译。其语意实指“因事制宜”和“因人制宜”，然为避免读者对照之困扰，仍维持其原译。）

“分析和回应”一文借着质问：“李弟兄所说的‘一个出版’，是建立一个永远的‘一般原则’，或只是一个‘暂时权宜’？换句话说，它是一个“特殊情形”或者“特殊个人”的交通？”趁读者不察，撒下怀疑的种子。“分析和回应”声称²，李弟兄关于“一个出版”的交通，仅适用于一九八六年福音化台湾的行动，随着李弟兄的离世，这个交通就不再适用。它进一步断言，现在在主恢复里，没有人够资格“吹同样的号声”，也没有任何正在进行中的“军事战役”，需要一支由圣徒构成的“属天的军队”，在同心合意里事奉。

这样的推理乃是出于黑暗的心思。“分析和回应”的作者无视于以下事实：

1. 李弟兄对于受约束只有一个出版，和同心合意——作为召会士气和冲击力，二者之间关系，最直接的交通，见于以下两本书。我们建议大家阅读：《长老训练》第七册，《同心合意为着主的行动》；和《长老训练》第八册，《主当前行动的命脉》，特别是第九和十一章。

2. “分析和回应”的作者或许可以故作无辜地辩称，他不过是提问，并非断言或争论。然而，他的提问明显属于修辞诘问句(rhetorical question)，而这个疑问句的定义是“一个不期望回应，仅借以陈明观点的问题”。（“文化文学新辞典”〔The New Dictionary of Cultural Literacy, Third Edition, edited by E. D. Hirsch, Jr., Joseph F. Kett, and James Trefil, 2002, Houghton Mifflin Company〕）因此，将这些问题称为断言或争论，并不为过。

- 一、召会与神的仇敌持续的争战；
- 二、职事在争战中的领导地位；
- 三、今日争战的专特项目。

我们若认识召会和职事，在属灵争战中的不同地位，以及当前争战的专特项目，就会明白李弟兄的交通，既不是“特殊情形”，也不是“特殊个人”的交通；并且有能力分辨现今谁能象李弟兄一样，“吹同样的号声”。

召会与神的仇敌持续的争战

根据圣经，神的召会乃是处于不断与神仇敌争战的状态之中。这场争战是宇宙性的，要一直持续到主的再来。从创世记一章到启示录二十章，圣经记载了神与祂仇敌撒但的争战，详列如下：

1. 当神给人管治权时，祂的目的是要人对付撒但的背叛，和其对地的篡窃（创一26、28）。

创一26、28：〔26〕神说，我们要按着我们的形像，照着我们的样式造人，使他们⁵管理海里的鱼、空中的鸟、地上的牲畜、和全地、并地上所爬的一切爬物。……〔28〕神就赐福给他们；又对他们说，要繁衍增多，遍满地面，并¹制伏这地，也要管理海里的鱼、空中的鸟、和地上各样行动的活物。

26节注5：神创造了一个团体人，不仅有祂的形像以彰显祂，也运用祂的管治权管理万有以代表祂。神给人管治权，目的是：(一)征服神的仇敌，那背叛神的撒但；(二)恢复被撒但所篡窃的地；以及(三)运用神管理地的权柄，使神的国得以临到地上，神的旨意得以行在地上，神的荣耀得以显在地上（太六10、13下）。

28节注1：这里的制伏含示，神在地上与祂的仇敌

撒但之间进行着一场激烈的争战。谁赢得地，谁就得胜。神造人是要人为神制伏、征服并恢复地。

2. 从神呼召以色列人出埃及开始，在新约中预表以色列国的召会，其历史乃是一部战争史（出十五3，十七16，申九3）。他们为着据有美地，并为着建立神的国而争战。

出十五3：耶和华是战士；祂的名是耶和华。

出十七16：又说，因为有手敌挡耶和华的宝座；耶和华必世代和亚玛力人争战。

申九3：你今日当知道，耶和华你的神是烈火，在你前面过去，要灭绝他们，将他们制伏在你面前，好使你照耶和华所说的，赶出他们，将他们速速消灭。

3. 主的来临是要与祂的仇敌争战，建立祂的国度（太十34）。

太十34：不要以为我来，是给地上带来和平；我来并不是带来和平，乃是带来刀剑。

注1：全地都在撒但的霸占之下（约壹五19）。属天的王来呼召一些人脱离撒但的霸占，这必然引起撒但的反对。撒但煽动在他霸占之下的人，与属天之王所呼召的人争战。因此，祂来不是带来和平，乃是带来刀剑。

4. 在新约时代的开始，主将祂的福音服事，比喻为洗劫祂的仇敌（可三27）。

可三27：没有人能进壮者家里，洗劫他的家具，除非先²捆绑那壮者，才能洗劫他的家。

注2：这指明奴仆救主从事福音的服事，就是捆绑那壮者撒但。福音的服事乃是一场摧毁撒但及其黑暗国度的争战。

5. 当主耶稣第一次启示召会时，祂告诉门徒，召会（神的国）和阴间的门（撒但的国）之间有争战（太十六18）。

太十六18：我还告诉你，你是彼得，我要把我的召会建造在这磐石上，⁶阴间的门不能胜过她。

注6：阴间的门乃是指撒但黑暗的权势或能力（西一13，徒二六18）。基督要在这关于祂自己启示的磐石上，并以彼得这样经过变化的人为石头，建造真正的召会，这样的召会是阴间的门不能胜过的。主这话也指明，撒但黑暗的权势要攻击召会；因此，召会（神的国）和撒但的权势（撒但的国），二者之间进行着属灵的争战。

6. 使徒保罗和彼得嘱咐信徒，要有分于属灵的争战（罗十三12，弗六11~13，彼前四1，彼前五8~9上）。

罗十三12：¹黑夜已深，白昼将近，所以我们当脱去黑暗的行为，穿上光的兵器。

注1：现今的世代是黑夜，主耶稣回来时是黎明，将来的世代，就是国度时代，是白昼。

弗六11~13：〔11〕¹要穿戴神全副的军装，使你们能以站住，抵挡魔鬼的诡计，〔12〕因我们并不是与血肉之人摔跤，乃是与那些执政的、掌权的、管辖这黑暗世界的、以及诸天界里那邪恶的属灵势力摔跤。〔13〕所以要拿起神全副的军装，使你们在邪恶的日子能以抵挡，并且作成了一切，还能站立得住。

11节注1：前五章在多方面描绘召会如何在积极一面成就神永远的定旨。这里可以看见召会在消极一面是战士，击败神的仇敌——魔鬼。要作这事，我们需要穿戴神全副的军装。“要穿戴”是个命令。神为我们预备了军装，但祂不替我们穿戴，必须我们自己穿戴，运用我们的意志与祂合作。

彼前四1：基督既在肉身受过苦，你们也当用同样的心思³武装自己，（因为在肉身受过苦的，就与罪断绝了）。

注3：这指明基督徒的生活乃是争战的生活。

彼前五8~9上：〔8〕务要¹谨守、儆醒。你们的对头魔鬼，如同吼叫的狮子，遍地游行，寻找可吞吃的人；〔9〕你们要¹抵挡他，要在信上坚固……。

8节注1：谨守就是有清明、谨慎、自制的心思，使我们晓得神管教我们的目的，以及仇敌要毁坏我们的诡计，特别如本章（彼前五章）所启示的……。

9节注1：不是反抗，也不是苦斗，乃是在吼叫的魔鬼面前，在我们信的根基上站稳如磐石。

7. 使徒约翰所写男孩子（作为妇人较刚强的部分）与神仇敌的战争（启十二2、7）。

启十二2：她¹怀了孕，忍受产难，疼痛要生，就呼叫。

注1：这里所怀的孕是个男孩子（5），象征神子民中较刚强的部分。历代以来，神子民中总有些较刚强的人。在圣经里这些人被视为一个集体单位，为神争战，将神的国带到地上。

启十二7：天上起了¹争战，米迦勒和他的使者与龙争战，龙和它的使者也争战。

注1：男孩子被提到天上以后，米迦勒和他的使者就开始与撒但争战。这指明男孩子，就是神子民中较刚强的部分，总是从事与神仇敌撒但的争战。他们在地上不断与撒但争战，如今天上正等待他们到达那里，好进行争战，把撒但从天上摔下去。

8. 这世代要终结于基督与祂得胜的军队同来，毁灭敌基督和他的军队（但二34，启十九11、19），带进千年国。

但二34：你观看，见有一块非人手凿出来的¹石头，打在这像半铁半泥的脚上，把脚砸碎。

注1：……当基督这砸人的石头来临时，祂不是单

独地来，乃是同着祂的得胜者（祂的新妇，祂的扩增）作为祂的军队而来（约三29~30，启十七14，十九7~8、11、14）。在召会时代，就是奥秘时代，基督正在建造召会作祂的新妇（弗五25~29）。基督降临地上以前，将有一次婚礼，祂要迎娶得胜者（启十九7~9），就是那些多年与神的仇敌争战，且已经胜过那恶者的人（参启十二11）。婚礼之后，祂这作丈夫的要与祂新娶的新妇同来，毁灭敌基督；这敌基督同他的军队将要直接与神争战（启十七14，十九19）。

启十九11：我看见天开了，并且看哪，有一匹白马，¹骑在马上，称为忠信真实，祂审判、争战都凭着公义。

注1：在婚筵之后，基督要以作战将军的身分，带着祂的新妇，就是被请赴婚筵的得胜信徒，作祂的军队，前来与敌基督和他以下的诸王，并他们的众军，在哈米吉顿争战。

启十九19：我看见那兽和地上的君王、并他们的众军都聚拢，要与骑白马的并祂的军兵争战。

几乎所有新约里的教训，都有这两个组成的元素，就是有神的形像，在基督里借着那灵彰显神；以及有权柄，争战并对付神的仇敌。这是神永远计划的两大成分，也是圣经，特别是新约中，全部教训的两大项目。（《实行召会生活的基本原则》，七四页）

神盼望再取得地。地已变成一个有决定性的地方，撒但想要持有地，神也想要得回地。争战遍及全地。谁取得地，谁就是胜利者。撒但若能将地保持在他的手下，他就得到胜利。神若能再取得地，祂就要得到胜利。主耶稣尚未再来，因为地仍旧这样被撒但霸占。这就是为什么神需要召会。召会必须争战，再取得地，即使不是全地，至少有一些踏脚石，一些前哨，给主耶稣踏在其

上。地是有决定性的。（《创世记生命读经》，简79页）

新约告诉我们，神委派了祂的子民去对抗撒但的国。祂已经派定他们从事属灵争战的责任。以色列人与迦南人争战的历史，是今天我们与堕落天使并鬼之间这场战争的预表，图画。（《民数记生命读经》，简225页）

为着建立诸天的国，在诸天的国和世界的国之间必定有对抗，这两国不能共存。因着属天的王正在地上建立祂的国，这两国之间的争战就不能避免。（《马太福音生命读经》，简341页）

因此，召会乃是神与祂的仇敌争战的重要凭借。在网上公然宣称今天没有争战，是使召会放弃神所托付的地位和责任。召会若听从这种可怕的吹号，就会门户大开，让阴间的门得胜。宣称没有争战，乃是在撒但的工作下，被麻痹的症状。召会面对死亡和黑暗的侵犯，确实需要借着主的职事，有确定的吹号。

职事在争战中的领导地位

在属灵的争战里，职事有一个重要的角色，就是吹号叫军队打仗。在旧约里，吹号是为了叫军队打仗（民十9，士七18，代下十三14~15，尼四20）。在新约中，职事乃是一种生活与事奉，带头与神的仇敌争战（林后六7，提后二3）。保罗在行传二十章二十六至二十七节，对以弗所的长老们说，他在众人的血上是清洁的，因为关于神的旨意，他并没有一样避讳不告诉他们的。其根据乃是主对以西结的嘱咐，主要以西结作守望的人，警戒祂的子民转离错谬的路（结三17~19），并且吹角警戒人民仇敌的攻击（结三三1~6）。保罗将吹号的例子，应用在宣扬神全般的旨意，以执行新约的职事上；特别在对召会中领头之人的警戒和教导上。如李弟兄所说，自从主在中国兴起倪弟兄开始，主在祂恢复中的行动，乃是借着职事，特别是文字工作来吹号。

民十9：你们在自己的地，与欺压你们的敌人打仗，就要用号吹出大声，使你们在耶和华你们的神面前得蒙纪念，也蒙拯救脱离仇敌。

士七18：我和一切跟随我的人吹角的时候，你们也要在全营的四围吹角，喊叫说，耶和华和基甸的刀！

代下十三14~15：〔14〕犹大人回头，见前后受敌，就呼求耶和华，祭司也吹号。〔15〕于是犹大人呐喊；犹大人呐喊的时候，神就在亚比雅与犹大人面前，击败耶罗波安和以色列众人。

尼四20：你们听见角声在哪里，就要聚集到我们那里去。我们的神必为我们争战。

林后六7：以真实的话、以神的大能，借着在右在左²的兵器。

注2：这指明使徒为着他们的职事而有的生活，乃是在争战中为着神的国争战的生活。义的兵器是用以争战，使我们照着神的义（太六33，五6、10、20），与神与人都是对的。

提后二3：你要和我同受苦难，好象基督耶稣的精¹兵。

注1：使徒认为他们的职事乃是为着基督的争战，正如民四23、30、35，把祭司的事奉看作服役，争战。

徒二十26~27：〔26〕所以我今日向你们见证，我在众人的血上是洁净的。〔27〕因为神的旨意，我并没有一样避讳不告诉你们。

结三17~19：〔17〕人子啊，我立了你作以色列家守望的人，你要听我口中的话，替我警戒他们。〔18〕我何时指着恶人说，你必要死；你若不警戒他，也不劝戒恶人，使他离开恶行，得以存活，那恶人必因自己的罪

孽而死，我却要从你手中追讨流他血的罪。〔19〕倘若你警戒恶人，他仍不转离自己的恶，也不离开恶行，他必因自己的罪孽而死，你却救了自己的性命。

结三三1~6:〔1〕耶和華的話臨到我，說，〔2〕人子啊，你要告訴本族的子民說，我若使刀劍臨到那一地，那一地的民從他們中間選取一人，立他為守望的，〔3〕他見刀劍臨到那地，就吹角警戒眾民，〔4〕凡聽見角聲不受警戒的，刀劍若來除滅了他，流他血的罪就必歸到他自己的頭上。〔5〕他聽見角聲，不受警戒，流他血的罪必歸到他自己的身上；他若受警戒，便是救了自己的性命。〔6〕倘若守望的人見刀劍臨到，却不吹角，以致眾民未受警戒，刀劍來除滅了他們中間的一個人，他雖然因自己的罪孽被除滅，我却要从守望的人手中追讨流他血的罪。

民数记（十章六节）这里的号声称为警号，因为在神看来，以色列人一直都在争战中。他们随时都能听到争战的号声。他们行动的时候，是以争战的方式行动的。这表征我们基督徒的行事，我们的行动，乃是争战的行动。然而我们时常忽略这点，结果便是受苦。在某些行动上，我们受了很多苦，因为没有意识到我们是在争战之中。我们总是在争战之中，所以我们该一直在警号之下。（《民数记生命读经》，简105页）

貳 精兵

在（提后二章）三节保罗……说，“你要和我同受苦难，好象基督耶稣的精兵。”使徒认为他们的职事乃是为着基督的争战，正如民数记四章二十三、三十、三十五节，把祭司的事奉看作服役，争战。每当我们将基督供应别人时，就发觉自己是在争战。因此，我们不但该是将美好的托付交托别人的教师，也该是为着神的权

益争战的精兵。

提后二章四节说，“凡当兵的，不让今生的事务缠身，好叫那招他入伍的人喜悦。”这里的今生，原文指今世肉身的生命。我们要为着主在地上的权益打那美好的仗（四7），就必须清除一切属地的缠累。我们竭力将基督供应别人时，我们物质、肉身的生命不该缠累我们。这职事是争战，而争战要求我们免于缠累。一面，祭司的事奉是对神的服事；另一面，是对神仇敌的争战。祭司抬见证的柜时，他们必须预备好与可能攻击这见证的人争战。（《提摩太后书生命读经》，简23页）

我所期望的是全球众召会从这职事得着帮助，借着同样的路往前，使我们有士气、冲击力，为着主的恢复打刚强的仗。我有充分的确信，这是主在这时代中所需要的，好把祂带回来。这就是为什么我看见有一些不同的东西进入主的恢复，就十分关切的原因。那会是真正的破坏。我不喜欢听见别人高举我，但我要看见你们得着真正的帮助，且不被任何事所打岔。（《长老训练》第八册，《主当前行动的命脉》，八五至八六页）

神不会差不同的吹号者，吹不同的号声，要祂的军队争战（林前十四8，民十9，士七18）；这会造成混乱。神更有智慧，祂只兴起独一的吹号者，发出一个呼召、一个号声，使祂地上的子民能往前行。（《耶稣的见证》，一一四页）

我们只有一种出版，一切都是经过倪弟兄的福音书房出版的，因为出版其实就是吹号。（《长老训练》第八册，《主当前行动的命脉》，一七一页）

今日争战的专特项目

说今天没有“正在进行中”的“军事战役”，乃是瞎眼的。主恢复的每一方面，都是与神仇敌的争斗，为着建造基督的身体，产生得胜者，并终结这个世代。这个争斗包括了：恢复基督作我们的生命和一切，恢复身体上所有的肢体尽功用，以及信徒中间实际的一；进入高峰真理，神

人生活，以及牧养的实行；实行神命定的路聚会并事奉，活力排的召会生活；繁增基督，以及将国度的福音传遍整个居人之地。

李弟兄从来没有说这个争斗会随着他的离世而终止。相反的，在一九九七年三月二十四日，他说：

现在我有强烈的感觉，神的仇敌只要作一件事，就是毁坏这个工作；这个工作首要是建造基督的身体。然后这个身体成为凭借，为要成就一些事，以产生新耶路撒冷。在这里有神与撒但之间的争斗。到底谁会达成目标？我正处在这争斗之中。今天在地上没有一个基督徒知道什么是建造基督的身体，但我们得了秘诀。然而我不知道主还要留我在这争斗之中多久，但我知道你们一同有分于这争斗，关系极大。惟有这件事能带进神心意中所要得着的那个东西。（李弟兄于一九九七年三月二十四日交通的话）

这个职事的争战，有一个专特的方面，就是与不同的教训争战（提前一 3~4、18），包括攻倒各样理论，和阻挡人认识神而立起的高寨（林后十 4~5）；这些乃是撒但对于在正当的一并同心合意里，建造基督的身体，以完成神的经纶，而有的拦阻。

提前一 3~4：〔3〕我往马其顿去的时候，曾劝你仍住在以弗所，好嘱咐那几个人，不可教导与神的经纶不同的事，〔4〕也不可注意虚构无稽之事，和无穷的家谱；这等事只引起辩论，对于神在信仰里的经纶并无助益。

提前一 18：孩子提摩太，我照从前指着你所说的预言，将这嘱咐交托你，叫你凭这些预言，可以³打那美好的仗。

注3：打那美好的仗就是与异议者不同的教训打仗，并照着使徒关乎恩典和永远生命之福音的职事，完

成神的经纶(4),叫可称颂的神得着荣耀(11~16)。

林后十4~5:〔4〕我们争战的兵器,本不是属肉体的,乃是在神面前有能力,可以攻倒坚固的营垒,〔5〕将¹理论和各样阻挡人认识神而立起的²高寨,都攻倒了,又将各样的¹思想掳来,使它顺从基督。

5节注1:理论和思想是在心思里,也属于心思。这些乃是神的对头撒但,在悖逆神的人心思里坚固的营垒。这些理论必须借着属灵的争战攻倒,各样的思想也必须掳来,使其顺从基督。

5节注2:指在堕落的头脑里,阻挡人认识神的高傲之事。这些事也必须用属灵的兵器攻倒,使其不再阻挡人认识神。

新约中为着神建造的争战

……(在保罗写提摩太后书的时候)召会变得荒凉,甚至离弃了保罗。但是保罗并没有失望。他嘱咐提摩太要“打那美好的仗”(提前一18),就是与异议者不同的教训打仗,并照着使徒关乎恩典和永远生命之福音的职事,完成神的经纶(4),叫可称颂的神得着荣耀。(11~16)。

当时最大的问题,乃是异议者不同的教训。这个问题为召会带来极大的亏损。保罗告诉提摩太,要留在以弗所,“好嘱咐那几个人,不可教导与神的经纶不同的事”(提前一3)。提摩太这样作,就是打那美好的仗。因此,打那美好的仗,不是斗拳或踢腿;乃是在消极一面,击败并摧毁不同的教训之风,并在积极一面,执行神的经纶。保罗清楚指明,仅仅不去教导不同的事是不够的,还必须讲说神的经纶。今天我们面临着同样的争战。因此,打那美好的仗,抵挡召会的败落,并完成神的经纶,就是要照着使徒的职事,传讲关乎恩典和永远生命的福音。(译自《神经纶中当前的实行》,中文尚未出书)

李弟兄的交通只是一个“特殊情形”的交通吗?

在这个背景之下，我们来考量“分析和回应”中，关于李弟兄呼召主恢复中的众同工，受约束只有一个出版，只是一个“特殊情形”的说法。凡读过李弟兄的见证，说到他放弃在华北的职事，投入主借倪弟兄所作的工作的人，都能感受到他强烈盼望，所有的弟兄们都跟随他的榜样，将他们的工作带到主恢复中带领的一般性职事下，以保守主恢复的一。没有人听见李弟兄说，他与倪弟兄绝对是一，甚至到一个地步，他和倪弟兄“在主恢复里的行事为人和行动，总是一个身体”，使主的恢复在已过七十年来能在这地上存在，而看不出李弟兄的负担。没有人读到李弟兄所说，他们在中国时，操练受约束只有一个出版，而认为它只适用于中国。也没有人读过李弟兄的警告，警告众召会的一，会因着那些有恩赐，却坚持自己工作的弟兄所破坏，而认为它仅适用于福音化台湾的行动。

不仅如此，“分析和回应”所提的证据，也与事实不符。李弟兄论到受约束只有一个出版的交通（收录在《《长老训练》第八册，《主当前行动的命脉》），不是在台湾，而是在美国。此外，早在一九八五年，李弟兄就已经在新加坡，讲论“吹无定的号声”这个题目了。你看不出那些交通是为着福音化台湾的，更何况福音化台湾的行动，在一年后才开始。

人一讲自己的道，就会产生难处。比方，亚波罗是个特别认识圣经，特别能解经的人；但是亚波罗在讲道上，发生了难处，就不在保罗的那道流里（徒十八24-25，十九1-7，参林前十六12）。这点我们都看得很清楚。所以，同工们都得避免这个；我们所讲的，必须是在同一个负担里。我和倪柝声弟兄同工十八年，在那十八年里，我是绝对不讲自己的道。倪弟兄讲什么道，我就讲什么道。我不仅没有改头换样，还清清楚楚告诉人，这是倪弟兄哪一天在哪个地方讲的。这并不是说我没有道可讲，所以才讲倪弟兄的道。我是有相当多的道可讲，但我特

特不讲，只讲倪弟兄的道；因为我清楚看见，这乃是主今日的一个恢复。

现在各地都有同样的难处，就是大家不太和谐。换句话说，虽不是居心叵测，却是各讲各自所喜欢的道；结果，在召会里就出来两个号筒，有了无定的号声。一支军队只能吹一支号，这样，全军才能有一致的口令。若是两支号，即使其中一枝很小，也会发生难处。（《为神说话》，一〇九至一一〇页）

李弟兄在“在主的恢复里不吹无定的号声”中，对于“主的职事——吹号叫军队打仗”的讲论，或许要更切题。在信息中，他说到召会乃是宇宙、神圣的军队，不仅是为着得着台湾而争战，更是为着得着全地而争战。

我们中间没有人会认为打仗是小事。打仗的军队需要士气，就是争战的同心协力。为了维持这种士气，甚至对最小问题的一些异议也必须消杀。那些微的异议谈话若不消杀，士气就会消灭。不再有士气，军队必然会打败仗。这警告我，主的职事是严肃的。主的职事就象吹号，叫军队前去打仗（民十9，士七18）。主的职事是争战的事。（新约圣经恢复本提后二3与注1）

神争战的军队

我们必须领悟，今天主的召会乃是争战的军队。我们所作的事，比地上的任何战争都更严肃。我们是在与神的仇敌撒但争战。……保罗在以弗所书告诉我们，……召会，基督的身体，乃是与神的仇敌争战的战士。基督的所是和基督的所作，该作为神军装的各方面来使用并应用。我们必须佩戴基督作我们的胸甲（弗六14），作我们的盾牌（弗六16）。我们必须用基督束我们的腰（弗六14），也必须将基督当作一双鞋穿上，好站住争战（弗六15）。召会不仅仅是一班被聚集在一起的人。召会乃是宇宙、神圣的军队，在宇宙中为着神与祂的仇敌争战。

在近代历史中有两次世界大战，但我们必须领悟，

今天召会在从事宇宙的争战。我们争战的空间比今天科学家研究的空间大多了。他们的研究多半局限于一个银河，但无数的银河与银河以外的地方，形成我们争战的空间。我们在诸天界，在宇宙的空间里与仇敌争战。我们的争战大得无法衡量。我们不是仅仅为着美国或为着世界从事小小的争战。我们的争战是宇宙的。保罗说到翻方言的事时，认为这与我们所从事的宇宙争战有关。他说到翻方言时，用了一个例证——为着打仗的吹号。（《长老训练》第七册，《同心合意为着主的行动》，七三至七五页）

李弟兄在借着一个文字工作来吹号的交通中，所论的争战范围，并不限于台湾，而是涵盖全地。你看不出他的交通，只限于某一个特殊的地点或时间。这个交通乃是一般性地论及与神仇敌的宇宙争战中，职事所提供的带领；而这个争战的目的，乃是为着带进主的再来，与国度的时代。

李弟兄的交通只是一个“特殊个人”的交通吗？

“分析和回应”声称，同工们受约束只有一个出版的呼声，只是一个“特殊个人”的交通。意思就是，既然李弟兄已经不在，这个交通就不再适用。这样的说法，又如何呢？根据这个观点，李弟兄是主恢复众召会公认的带领者，现在他已经过去了，他的带领就不存在了。这不仅扭曲了新约的记载，也扭曲了李弟兄对领导的教导。

关于领导

异议者也提出关于领导的问题。在一九八六年我讲了一系列的信息，被他们误解和误用（见《长老训练》第七册，《同心合意为着主的行动》）。他们认为我的意思是说，我乃是主恢复中的领袖。后来在一九八七年夏季训练，我在附加的几篇信息中指出，事实上新约的领导不是一个人，而是使徒的教训（见《神命定实行新约经纶的路》第十九章，特别是一九一至一九二页）。实

际的领导乃是保罗的教训，也就是新约的教训，而不是保罗自己。今天在我们中间，那些教导新约使徒教训者的教训，乃是我们的领导。在主恢复里的领导，事实上不是照着任何人的教训，乃是按照使徒的教训，使徒的教训就是新约的教训。（《照着神命定之路召会生活的实行》，三五至三六页）

根据新约的记载，领导是在于使徒的教训（徒二42）。在提前一章三至四节，保罗劝提摩太仍住在以弗所，好嘱咐那几个人，不可教导与神的经纶不同的事。提摩太前书给我们看见，有一个领导嘱咐人教导正确的事。这表明正确的领导是在于使徒的教训。（《长老训练》第九册，《长老职分与神命定之路（一）》，二六至二七页）

职事既然只有一个（徒一17、25），领导也就是惟一的。职事既是一个，就绝不该有一个以上的领导。神、主与那灵只有一位（弗四4-6），领导就也是惟一的。既然只有一神，一主，一灵，就怎能有一个以上的领导？这惟一的领导乃是为着基督的身体保守那灵的一（弗四3）。今天的基督教因着过多的领导而四分五裂。每一个带头的人都有一个团体，作他领导的范围，那个范围就成了一种分裂。所以领导这件事，若不是应用或考量得当，就会造成分裂。

在使徒教训里的领导

领导是在使徒的教训里产生，加强，并受限制、约束的。在提前一章三至四节，保罗嘱咐提摩太仍住在以弗所，为着一个特定的目的作一件事。提摩太在那里是要嘱咐那些有异议的人，不要教导与神在信仰里的经纶不同的事。他必须嘱咐这些人，不要教导与使徒的教训不同的事。使徒的教训乃是关于神新约的经纶，将经过过程的三一神，分赐到祂所拣选并救赎的人里面，使基督得着一个身体彰显祂自己，并使三一神能在新耶路撒冷得着完全而永远的彰显。任何传讲或教导的执事，都必须完成这样的职事。否则这个传道人或这个执事就应

当受限制。保罗有权柄嘱咐人，不要教导与神经纶不同的事。提摩太是要告诉那些有异议的人，他们那样的教导，必须受约束并被规正。提摩太前书给我们看见，有一个领导可以嘱咐人教导正确的事。……

保罗在他新约职事的工作里，运用领头的身分规正那些教导错误的人。约翰也运用他的领头身分，嘱咐信徒不要接纳那些教导异端，就是不照着使徒教训施教的人。凡有分于新约经纶职事的使徒们，的确运用了领头的身分。……

在恢复里，在神的职事中，我们没有照着自己喜好传讲、教导的自由。我们的传讲与教导，必须是在领导之下，受神新约的经纶的启示所约束。假使在主的恢复里，有人开始教导、强调或推动与神新约的经纶相反或不同的事，就需要受到领导的约束。这样才不会产生混乱。如果我们都对神新约经纶的职事有清楚的启示，在主的恢复里就绝不会产生混乱了。……

在实际上的领导

在新约职事里的领导，实际上不是由一个控制的人来领导。在主的恢复里，我们拒绝一人控制众人 and 事物的情形。我们是有领导，但不是一个控制之人的领导。我们借着那些带进职事之启示的人，在一个职事里有一个控制的领导。是启示在控制，而启示是借着那些带进启示的人控制。在主恢复里的启示，控制我们并约束我们。（《神命定实行新约经纶的路》，一八五至一九一页）

那些宣称无须受约束于一个出版的人，乃是宣称今天在职事的工作里，没有主说话的领导。也就是说我们处于象士师记一样的时代，各人行自己眼中所看为正的事。这样的说话，带进不洁的野心，“口袋里的召会”，独立（不愿相调）的同工，以及不同的教训。受限制乃是一种保护。借着相调而受限制，乃是基督身体实际的彰显。那些不愿意借着相调而受限制的人，乃是弃绝李弟兄为着延续主借

着他，和倪弟兄所带给祂恢复的职事，而有的交通。

谁够资格“吹同样的号声”？

“分析和回应”问到：“今天有哪些弟兄们能象李弟兄一样够资格‘吹同样的号声’？”这个对主恢复中相调同工们的领导职分，公然提出挑战的问题；事实上是一个错误的问题。问题并不在于，今天有哪些弟兄们够资格象李弟兄一样“吹同样的号声”。真正的问题是：今天有哪些弟兄们“正在”象李弟兄一样，“吹同样的号声”？

当摩西过去后，有些人或许争论，约书亚不够资格顶替摩西在神子民中的领导职分。这种说话乃是顶撞神的安排。约书亚遵照主借摩西所吩咐他的，在神给摩西的启示之中往前，没有权利选择自己的道路（书一7，八35，十一15）。同样的，在神的带领下，大卫将君王职分传与所罗门，然而所罗门没有自由，按照自己的设计建造圣殿；他乃是从大卫领受建造圣殿的具体样式（代上二十八11~12上）。新约的原则也是一样。保罗殉道以后，提摩太没有自由照着自己的感觉，重新解释使徒的教训，或加以选择性的删减（提前三15，四6，提后三10）。同样的，在彼得殉道之前，他常常提醒弟兄们这些“现有的真理”，使“你们在我去世以后，时常记念这些事”（彼后一12~15）。

书一7：只要刚强，大大壮胆，照我仆人摩西所吩咐你的一切律法，谨守遵行，不偏离左右，使你无论往哪里去，都可以顺利。

书八35：摩西所吩咐的一切话，约书亚在以色列全会众和妇女、孩子、并在他们中间来往的寄居者面前，没有一句不宣读的。

书十一15：耶和华怎样吩咐祂仆人摩西，摩西就照样吩咐约书亚，约书亚也照样行；凡耶和华所吩咐摩西的，约书亚没有一件不办妥的。

代上二十八11~12节上：〔11〕大卫将殿的廊子、旁屋、府库、楼房、内室、和安放遮罪盖之至圣所的样式指示他儿子所罗门；〔12〕又将他被灵感动所得的样式……。

提前三15：倘若我耽延，你也可以知道在神的家中当²怎样行；这家就是活神的召会，真理的柱石和根基。

注2：这指明本书指示人如何照料地方召会。

提前四6：你将这些事提醒弟兄们，便是基督耶稣的好执事，在信仰的话，并你向来所紧紧跟随善美教训的话上，得了喂养。

提后三10：但你已经紧紧跟随了我的教训、品行、志向、信心、宽容、爱心、忍耐。

彼后一12~15：〔12〕所以，你们虽已知道这些事，且在现有的真理上得了坚固，我还要常常提醒你们；〔13〕我认为趁我还在这帐幕的时候，以提醒激发你们，是正当的，〔14〕知道我脱去这帐幕的时候快到了，正如我们主耶稣基督所指示我的。〔15〕不仅如此，我也要竭力，使你们在我去世以后，时常纪念这些事。

职事乃是为着打仗的吹号。保罗在林前十四章八节的话指明，在众召会中间，不该有无定的号声，以免使神的军队混淆。

林前十四8：若吹无定的号声，谁能预备打仗？

只要是与主恢复中一般性职事不同的教训，无论它是否“合乎圣经”，都形成无定的号声。当有这种无定的号声时，唯一分辨的方式，就是辨明哪一个才是照着神建造的完整蓝图，就是神向使徒们所启示，并传与召会的蓝图，而有的吹号。你若思想李弟兄晚年职事的高峰——神圣启示的高峰，神人的生活，和神命定之路时，问题就成了：谁是（或不是）照着李弟兄所留给我们，神话语解开的丰富，和主当前的行动，忠信并绝对地说话？

李弟兄晚年有一篇“正确的跟随人”的信息。在信息中，他说：“在跟随任何你所欣赏，并叫你受吸引之同工的事上，要谨慎。”他列出了以下几点：

1. 他应当是一个爱主、为主而活，并弃绝己、天然生命、喜好和野心的人。
2. 他必须正确持守整本圣经的完整启示，不加以曲解或使其变形。
3. 他必须是一个站住地方召会的独一立场，竭力保守那灵的一，就是宇宙身体的一的人。（《对同工老人们以及爱主寻求主者爱心的话》，五二页）

“分析和回应”的作者以“今天有哪些弟兄们能象李弟兄一样够资格吹同样的号声”为挑战，暗指今天不该有职事的吹号。但这是不可能的。职事本身就是一个吹号，以带领神的子民。哪里有职事，哪里就有吹号。问题在于这个号声，是确定的呢？还是无定的？主的恢复里是有同样的号声，带进同心合意，士气，和冲击力呢？还是有不同的号声，带进混乱，和最终的分裂？愿主赐给我们恩典，跟随新约的职事，就是使徒的教训所传与我们，关于神完整经纶的一个号声。

对“一个出版”相关疑虑之回应

二〇〇五年六月，我收到一封电子邮件，寄信者是一位对主恢复里的一个出版有些疑虑的弟兄。我不会公布其姓名，仅在此提出我的回应。（回应略经编辑，更动部份以方括号表示）

亲爱的弟兄：

谢谢你的电邮。既然你的来信中有些部分是直接针对我说的，我想我应该直接回复，并回答你的每一个问题。谨将我的回答列在你的问题之后，以便阅读。〔……〕

“‘一个出版’既然不是共同信仰中的基本项目，也不是我们合一的基要项目，为什么还要坚持？”

一个出版这件事完全无关共同信仰，而是有关主恢复中的一个职事。我们没有理由把这两件事混为一谈，也不需要把其中一件事的标准，强加在另一件事上。我们觉得在主的恢复里，这分职事乃是我们中间的号声，并且不该有无定的号声，正如李弟兄在好些场合中所提过的。一个出版不是我们在信仰的交通中，接纳或拒绝任何人的基础；所以我们不该将它当作信仰的项目来坚持。然而，尽管共同信仰是一般且包罗的，在神话语的执事之间，却该有更专特的规范，好维持真理职事中的一个声音。照着倪弟兄和李弟兄的榜样，在这分职事中我们应当竭力只有一个声音，这是要借着一个出版才能成功的。如果我们中间有人想要有另一个出版，那是他的事。这些人仍然是我们的弟兄，也仍然在真正的地方召会中。但是各地的圣徒也该清楚，这些人所发表的是不同的出版，有异于主恢复中同工们一个出版之下的同一个声音。全地的圣徒和召会可以

自由地接受或拒绝这些出版品，正如他们同样有自由接受或拒绝“一个出版”的观念。这完全在乎各圣徒、各地方召会，愿意照着李弟兄对我们的劝戒，受一个出版之约束的管治，到什么程度。

我想我们都必须谨慎，不要将一个出版的这个声明，与信仰的定义混为一谈。为了某种原因，有人直接就下了结论，指称这声明是信仰声明，或者是信仰的附加条件。其实不然。我可以确定，那些为着主在地上的恢复，经常聚集交通的弟兄们，都认为这声明只是宣告我们愿意受约束于职事的一个出版之中，仅此而已。他们的声明乃是关于职事的出版，无关乎信仰的项目。他们如此以书面的方式，表达他们愿意（照着李弟兄的劝戒）在职事中受约束于一个出版，似乎很容易被一些人误解为近似制定信经，导致我们中间有失去主的见证之虞。虽然我绝不会轻视我们中间任何在真理上的偏差，我也不认为我们该对事情的因果关系，可以轻率地作出如此牵强的推断。当然，若我们中间有任何圣徒或召会，将这—个出版的声明视为信仰的基础，或者当作接纳、拒绝信徒的标准，我们一定要立刻与他们交通，使他们回归对信仰的正确认识。但是同工们完全无意将这个声明作成地方召会信徒中间信仰的基础，这样的声明也绝非代表我们已经开始没落。反之，定期一起交通的同工们有很强的感觉：我们中间有了不同的出版，在圣徒们中间撒下混乱的种子，破坏了众召会中间一的见证。该声明虽然无意定罪这些不同的出版，却使愿意知道的人清楚，我们中间今天有了不同的出版，但我们可以、也应该受约束于一个出版之中。从你的评论中我当然明白，你并不同意这样的观点，我也尊重你有权利持不同的观点。但我们许多人愿意行使同等的权利，甚至我会说这是更高的权利，就是在主的恢复中，在职事里，受约束于一个出版。

再者，我不认为发布这样的声明，应当视为等同于强制执行。我相信同工们所作的，与李弟兄呼召各处圣徒实

行神命定之路时，所作的非常相近。你必定记得，他没有强制我们实行新路，但他的确推动新路，因这是使众圣徒尽基督身体肢体之生机功用最佳的路。新路对众圣徒和众召会是一个选择，不是一种强制。同样的，一个出版的约束对众召会也是一种选择。没有人强制众地方召会必须受限于一个出版。但是，同工们可以、也应该帮助圣徒们看见主恢复中一个出版的价值，他们也应该鼓励各处圣徒，为着在我们中间一的见证，操练受约束。我了解有些人不愿这件事被推行，甚或被提及，但身为李弟兄训练的同工，我们理当跟随李弟兄的榜样和劝戒，并带领我们所关心的圣徒进入同样的实行。

“若是一位从公会团体来的真信徒，盼望与地方召会有交通，在我们接受他（她）进入交通前，我们需要要求他（她）同意‘一个出版’的教训么？”

绝对不需要。然而，因着我们对主恢复中所看见之真理的信心，我们不会不牧养在我们中间的每一个信徒，使他们进入那具体化于主恢复一个出版之中的健康教训。弟兄，这岂不是我们站立在主恢复的真理之前真正的原因吗？

“如果有一位在地方召会的圣徒强烈感觉他（她）在主面前受引导全时间服事召会，但他（她）不接受‘一个出版’，认为那不合乎圣经，地方召会该据此拒绝这人的全时间服事么？”

我想这个问题忽略了一个更基本的考量。举例而言，如果改用以下的方式来发问，争论仍然存在：“如果一位在地方召会的圣徒强烈感觉，他（她）在主面前受引导全时间服事主，而他（她）强烈感觉一个出版是合乎圣经的，但当地召会却不以为然，那么地方召会该因此拒绝这人全时间服事么？”无论是哪一种假设的状况，对我来说，真正的问题乃在于这位圣徒与这处召会在这事上有了不同的意见，还能不能同心合意地服事。因此，一个出版本身并

不是问题所在。争议的点在于，服事的圣徒和其服事的召会在一件事上有了不同的想法，那么实行一的可行性有多少？通常这样的事可以摆在一旁，而能为着正确的服事有实行的一。然而，许多时候，在事奉中有两种不同的想法，对召会并无益处。当地召会必须决定这事的可行性，而且我也认为，众召会应当尊重一处召会对于这样一件地方性的事所作的决定。

“假设有一个地方召会在主恢复中在我们当中兴起，并站在一的立场上。但当地的长老和圣徒在主面前并不觉得他们需要受一个出版的约束。在这样的情况下，‘相调的弟兄们’，你们怎么看这个召会？他们仍然是真正的地方召会么？”

我想〔相调的同工们〕会看这个召会为在主恢复中不受一个出版约束的真正的地方召会。受一个出版约束，乃是自愿顾到在主恢复中，在职事里正确的次序。一个召会不愿顾到这一面，仍然是召会。然而，这意味着这个召会向着许多其他召会可能觉得不健康的事物是敞开的，各地召会当然有自由，不从这个召会引进一些也许不健康的事物。我觉得每个人对这件事都该诚实并敞开，这是很重要的。如果一个召会不愿受一个出版的约束，她不该以此敌挡其他愿受约束的召会。同样的，那些愿意受一个出版约束的召会，尤其是在各地服事的同工们，不该弃绝或较不忠信地对待那些不愿意受一个出版约束的召会。但是对于那些愿意受一个出版约束的召会，我们也不该希望她们接受那些不愿受约束之召会所发表不同的出版。

“你对那些地方召会的看法和对待，仍然和那些遵守‘一个出版政策’的地方召会相同么？”

是的。

那处地方召会仍在主的恢复里么？

是的。

“我们根据什么立场，打击上述类型“召会通问”这类的刊物（以该时期芝加哥召会通问为代表），因而违背（或至少看起来是违背）李弟兄明确的盼望？”

我觉得这一点很令人费解。在你先前的评论中，你认可圣徒和召会违背李弟兄明确的盼望，就是要我们“受约束只有一个出版”。你考量种种假设时，似乎不把违背李弟兄视为条件之一，但现在为了护卫“召会通问”这类的刊物这较次要的事，你却将“违背李弟兄”当作必要的条件。违背李弟兄明确的盼望，岂不成了你提出论点的借口，过于真正讨论的实质么？我姑且假定你无意如此，并对你的问题实质作答如下：受约束只有一个出版，并不排斥，也不该打击“召会通问”这类刊物的发行。

“〔此外，〕对于“召会通问”这类的刊物，你们的态度为何？”

我想所有的同工们都盼望这样的通问继续大量流传。我同意李弟兄的看法，就是主在各地行动的见证，对于我们在众地方召会之间的交通是重要的。

“〔此外，如果〕一个工人在主面前强烈感觉，要在众圣徒及众地方召会中编印、出版及散布这样的刊物，你们是否仍承认他（或她）是你们的同工？”

这端视这位工人出版或散布这样的刊物，是不是与主恢复中（不仅是他所在地，或所在区域）的同工们有交通。如果他不与其他同工有交通，他就不是同工。正如你所说的，他仅是一位“工人”，而不是“同工”。弟兄，一个人无法脚踏两条船。如果一个人不希望积极地与同工们有交通，他可能是工人，但很难是同工。问题不单是同工们怎么看他；更基本的是，他怎么看他自己。更重要的是，他是不是以真正同工的方式事奉。

我希望我的回答能对你的问题提供可接受的回应。当然，我知道我只是回答的弟兄之一。我不希望你的问题不

被重视，更不希望这些问题未能得着回应。我希望其他的弟兄们也会给你一些回应。

主恩同在

Kerry〔Robichaux〕